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文件

院字〔2020〕6号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关于印发 《艺术学院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制度》的通知

各系、所、办：

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院在“双一流”背景下人才培养目标要求，结合艺术学院“不忘初心·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成果，对标新时期师德师风、教风学风建设的要求和任务，以制度建设为牵引，充分发挥班主任和辅导员在学生培养中的合力，特制定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制度，现予印发，望遵照执行。

附件1：《艺术学院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制度》

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艺术学院

2020年10月21日

附件 1：

艺术学院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制度

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院在“双一流”背景下人才培养目标要求，结合艺术学院“不忘初心·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调查研究成果，对标新时期师德师风、教风学风建设的要求和任务，以制度建设为牵引，充分发挥班主任和辅导员在学生培养中的合力，特制定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制度。

一、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会议组织要求

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会议原则上于学期中、学期末召开。会议根据实际按照年级横向开展或按照本科四个专业纵向开展。参会人员为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学院副院长、各年级班主任及辅导员。学期中，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会议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不定期组织召开，根据实际会议情况适当扩大参会范围。

二、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会议内容

1. 学期中辅导员就学生学习成绩、特殊学生情况等议题进行汇报，班主任分享学期工作内容。

2. 学期末辅导员就学生学期表现、假期安排等议题进行汇报，班主任分享学期工作总结及下学期工作计划。

三、班主任与辅导员联席会议纪律要求

联席会议由辅导员负责通知召集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议程需至少提前一周发布给所有参会人员。参会辅导员及班主任

需对会议议题进行充分准备。原则上联席会议不得请假，如需请假需报分管院领导批准，联席会议出勤情况计入班主任考核。会议结束后，负责辅导员需及时整理会议纪要并发布所有参会人员留存。

四、班主任与辅导员日常联系群要求

建立班主任与辅导员日常联系交流微信群，辅导员、班主任可即时在群内通报各班级情况，分享班会、参加班级集体活动情况，交流讨论班级建设各项事宜等，不断加强班主任与辅导员日常工作沟通与交流。



艺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0 年 10 月 21 日印发
